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沧职院字[2020]7号

沧州职业技术学院 网上教学检查听课制度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精神，保障我院广大师生“离校不离学、停课不停课”，进一步提升线上教学质量，特制定本制度。

一、适用范围：本制度适用于全院所有线上教学课程。二、检查听课对象：各系部负责人、专业负责人、骨干教师、教学督导员等。三、检查听课内容：线上教学准备情况、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等。四、检查听课方式：线上听课、线下听课相结合。五、检查听课记录：检查听课人员应做好听课记录，并及时反馈听课意见。六、检查听课结果：检查听课结果作为教师绩效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七、附则：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课后及时退群退课。二是检查过程材料。对于“平台学习+微信、qq群交流”的课程，听课人员应提前获取班课号或微信、qq群号，进入班级群或学习平台，浏览平台数据，了解教师提供教学

教学实施过程，力争学习获得感。

二、本堂教学听课评课重点及指标

课堂听课评课标准要围绕“课堂听课评课”五个方向：“课前准备、课堂实施过程、教学效果、课堂管理、总体教学感受”五个方面制定如下。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
教学态度	备课认真充分，内容熟悉。	20	
教学资源	数字资源符合教学需要，内容充		
内容	实，有效利用在线资源，针对性强。	20	
教学过程	教学目标明确，条理清晰，重点突出，教学过程流畅，教学设计合理，能体现线上教学的优势和特点。	20	
课堂管理	有效管理课堂，有效教学		
	反馈积极，学习成效好。	20	
合计		100	

三、在线听课人员及要求

1. 听课人员。一是学院层面。院领导、教务处处长、副处长、教学督导员，负责抽查全院教师上课情况。听课时侧重了解全院在线教学开展情况，听取师生的意见和要求，提出改进意见、措施，推广优秀教师在线教学经验。二是系部层面。各系部主任、副主任、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教学秘书，负责安排本系听课任务，确保全面覆盖。听课时侧重了解教师课前备课情况、在线教学工具选择、互动方式的运用、在线教学进度、学生学习效果等，对本系部在线教学成效做出评价和

分场，发现好的做法及时总结经验并在系部推广。

2. 听课频次。院领导每周不少于 1 门次，各系部领导干部每周不少于 2 门次，各教研室（实训室）负责人每周不少于 3 门次。其他任课教师（含兼职）不做具体次数要求，鼓励教师加强相互间的交流、研讨，互相听课互相促进。

四、网上教学检查听课时对任课教师的具体监测点

1. 查看教师是否认真准备。课前是否已准备好网络教学所需要的教学内容 Word 文档、PPT、用于补充教学的视频资料

工作。

五、听课数据汇总与通报

1. 定期开展问卷调查。每四周开展一次在线学生问卷调查，适时调整问卷题目，及时了解学生学习状态及教学改进效果。

2. 数据汇总与通报。以四周为单位，教务处定期对学生问卷、在线听课记录、过程材料、后台数据等信息进行汇总，对全院在线教学运行情况进行分析总结，形成阶段性在线教学运行报告，并在全院进行通报。

3. 持续改进。学院组织教学工作委员会对在线教学中出现

